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披露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根据于2015年9月28日收到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35号）的要求，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之“（一）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市场参考价选择依据、理由及合理性分析。

二、在《重组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四、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三）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市场参考价选择依据、理由及合理性分析。

三、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二章 其他重要事项”之“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及措施”中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权的稳定性分析及相关措施。

四、在《重组报告书》“第三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八、飞腾电子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之“（一）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情况”之“1、点润投资情况介绍”中补充披露点润投资的历史沿革、持股企业及持股变化情况。

五、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之“(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前后侯红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六、在《重组报告书》“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之“八、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一)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前后侯红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七、在《重组报告书》“第五章 发行股份情况”之“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前后侯红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八、在《重组报告书》“第三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飞腾电子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中补充披露“(十三)飞腾电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人员构成”中补充披露了飞腾电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员工人数及构成情况。

九、在《重组报告书》“第八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之“(四)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的董事会、管理层及核心岗位的人员安排”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对标的公司的董事会、管理层及核心岗位的人员安排。

十、在《重组报告书》“第八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4、毛利率变动分析”中调整含嵌入式软件的芯片产品平均销售单价的计算口径为含嵌入式软件的芯片产品项下所有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

十一、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与“第十一章 本次交易的风险因素”之“十二、数据采集系统产品收入及毛利率下降风险”中补充披露数据采集系统产品收入及毛利率下降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30日